

证券代码：300406

证券简称：九强生物

公告编号：2016-048

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解除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4 日接到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程辉关于解除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2016 年 8 月 23 日，程辉将原质押给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的本公司 1,749.99 万股（占当时本公司总股本的 3.5%）股份，办理了提前购回股份质押解除手续。

在此之前，于 2015 年 2 月 6 日，程辉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30 万股（占当时本公司总股本的 1%）股份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初始交易日为 2015 年 2 月 6 日，购回交易日为 2016 年 2 月 6 日。

2015 年 4 月 17 日，由于公司权益分派实施（详见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5-030）资本公积金转增 130 万股，共计质押 260 万股，占当时本公司总股本的 1%。

程辉已购回该 260 万股，购回交易日为 2016 年 2 月 5 日，该部分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

2016 年 2 月 2 日，程辉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875 万股（占当时本公司总股本的 3.5%）股份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股票质押，初始交易日为 2016 年 2 月 2 日，购回交易日为 2017 年 2 月 2 日。

2016 年 4 月 26 日，由于公司权益分派实施（详见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6-027）资本

公积金转增 875 万股，共计质押 1,750 万股，占当时本公司总股本的 3.5%。

程辉于 2016 年 7 月 8 日部分购回 100 股；于 2016 年 8 月 23 日购回 1,749.99 万股，该部分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5%。

截至本公告日，程辉共持有本公司 4,209.3812 万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8.42%；上述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解除之后，程辉无质押的股份。

特此公告。

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25 日